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6775170A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29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辽宁鸣舜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辽宁省葫芦岛市兴城市南大山乡才屯村

代理机构 北京容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金属喷嘴；管道用金属接头；金属阀门（非机器部件）；

第7类：金属加工机械；阀门（机器、引擎或马达部件）；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；化学加工用煅烧机械；金属成型机